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2026年1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月6日出具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015号），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5年12月22日止，公司已收到100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款合计人民币3,114,445.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622,889.00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2,491,556.00元。

2026年1月26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655,605,491股增加至656,228,380股。

二、修订《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本次注册资本变更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560.5491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622.8380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65,560.5491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65,622.8380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因此，上述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上述变更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373
公司简称	盟科药业
公司名称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本报告范围涵盖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简称"盟科药业""公司""我们"）。除非特别说明，本报告的报告范围与盟科药业（股票代码：688373.SH）同期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保持一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本报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自愿信息披露（2025年3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3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及《〈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应用指南》编制。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董事会为可持续发展最高治理机构，授权总经理办公室履行日常监管和管理工作。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月度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章程》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污染物排放 废弃物处理 环境合规管理 尽职调查 利益相关方沟通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反不正当竞争	领导及主管部门视察 行业标准制定 监管部门飞检 定期工作总结及网上申报备案 日常政策执行 党建活动
股东和投资者	应对气候变化 社会贡献 创新驱动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供应链安全	股东会 信息披露平台 投资者沟通热线 "上证e互动"平台 投资者沟通邮箱 业绩说明会 路演
客户	创新驱动 科技伦理 供应链安全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反不正当竞争	邮件与电话日常沟通 客户服务 回应客户投诉 客户拜访
合作伙伴（行业协会、供应商）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供应链安全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循环经济	合作协议 日常拜访 持续风险监督和审计 行业协会交流 行业活动，如展会、研讨会等
员工	员工聘用与待遇 员工发展与培训 职业健康与安全	内部邮件 内部沟通平台 员工建议平台 内部刊物 内部培训
社区及公众	创新驱动 社会贡献 应对气候变化 污染物排放 废弃物处理 能源利用 水资源利用	官方网站、公众号 公益活动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1.2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2	1.3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3	3.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4	3.2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5	3.3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6	3.4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7	3.5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8	3.6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9	4.1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10	4.2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1	5.1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2	5.2 科技伦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科技伦理
13	6.1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4	6.2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5	6.3 产品、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6	6.4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7	7.1 员工雇佣管理 7.2 员工权益与福利 7.3 职业健康与安全 7.4 员工培训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8	8.1 反商业贿赂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9	8.2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作为轻资产生物医药公司，公司把物流仓储和生产外包，循环经济依赖合作方的表现，选择合作方式时会考虑相关因素。公司日常有促进循环经济的措施，成果对经营和现金流影响不明显。"循环经济"议题在公司运营中优先级靠后，影响小，既无财务重要性，也无影响重要性。依据《指南》，本年度不单独披露该议题，但会在相关议题适当提及。

评估"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议题时，鉴于公司生产运营对该议题影响较小，公司亦未因生态环境变化产生额外收支，该议题对财务指标影响微弱，评估认为该议题对公司既无财务重要性，也无影响重要性。依据《指南》，本年度不单独披露该议题。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创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3月调整至2027年12月。

● 本次延期不涉及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投资内容等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

●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04号《关于同意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8.1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6,08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107.2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5,972.79万元。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0564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公司对募投项目之新药研发项目的部分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拟调减原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下"MRX-4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糖尿病足感染适应症"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13,917.66万元，并将其用于"创新药研发项目"中新增加的子项目"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中国Ⅲ期临床试验"。"创新药研发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变。

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实施公司在中国开展的MRX-4/康替唑胺针对耐药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III期临床试验（以下简称"304临床试验项目"）、MRX-5临床试验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304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2,215.82万元，MRX-5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3,97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投入金额14,538.06万元。

（二）前次延期调整情况

202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创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现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创新药研发项目	2024年3月	2026年3月

注：此次延期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三）本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尚需投入金额
1	创新药研发项目	90,901.00	76,362.94	71,858.96	4,503.98
2	营销渠道升级及学术推广项目	14,086.74	4,071.79	4,071.79	-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15,538.06	4,626.95	10,911.11
	合计	124,987.74	95,972.79	80,557.70	15,415.09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现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创新药研发项目	2026年3月	2027年12月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截至目前，"创新药研发项目"中的两个子项目"304临床试验项目""MRX-5临床试验项目"，系公司2025年11月募投项目变更后的新增项目（详见公司2025年10月16日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及2025年11月8日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相关项目完成尚需一定时间。公司为严格把控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公司将合理安排募投项目实施周期，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以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的决策

202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1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6月9日出具《关于同意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4号），据此公司获准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22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1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0,800,000.00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承销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1,072,101.88元后的净额为人民币959,727,898.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2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2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564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14,258,471.76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805,576,993.16元，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为人民币-1,133,095.98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为人民币34,451,666.63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人民币6,515,172.14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93,984,647.75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83,984,647.75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2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6,08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0,107.21
二、募集资金净额	95,972.7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9,131.85
本年度使用金额	11,425.85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1,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13.31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51.52
其他-现金管理收益	3,445.1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8,398.4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已于2022年8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盟科药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3年6月26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MicuRx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盟科美国"）为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2023年8月4日，本公司及盟科美国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2日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8110201013701487770	15,880.66	使用中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0417910520	0.17	使用中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216490100100178022	126.66	使用中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支行	01032680	2,390.97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153.1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61.42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114.56万元置换前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2日			
创新药研发项目	76,362.94	9,921.05	9,921.05	2022年11月07日	2022年10月28日
营销渠道升级及学术推广项目	4,071.79	3,232.09	3,232.09	2022年12月06日	2022年10月28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538.06	1,000.00	1,000.00	2022年12月06日	2022年10月28日

说明：1、公司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0,107.21万元（不含税），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961.42万元（不含税），公司置换金额为961.42万元，置换完成日期为2022年12月06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为2022年10月28日。综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周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5,114.56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金额。

2、上述表格中总投资额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后调整，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进行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8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单笔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5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单笔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2日		
50,000.00	购买投资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2024年8月6日	2025年8月5日	2024年8月6日
50,000.00	购买投资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2025年8月5日	2026年8月5日	2025年8月5日

2025年度，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2日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4年11月29日	2025年2月27日	2.29%	19.76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年12月14日	2025年3月14日	2.28%	56.22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500.00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月27日	2.28%	20.30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2025年2月8日	2025年2月28日	1.05%	6.90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500.00	2025年3月1日	2025年3月31日	2.15%	27.39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6月25日	2.40%	59.18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2025年4月1日	2025年4月30日	1.05%	11.68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年5月1日	2025年5月30日	1.83%	10.18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年6月1日	2025年6月30日	1.76%	9.79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年6月26日	2025年9月24日	1.85%	45.62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年7月1日	2025年7月30日	1.84%	10.24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年8月1日	2025年8月29日	1.84%	9.88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年9月1日	2025年9月30日	1.59%	8.84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2025年10月1日	2025年10月31日	1.60%	22.36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年11月1日	2025年11月30日	1.42%	16.98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55%	17.84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3月1日	1.00%或2.00%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公司对募投项目之新药研发项目的部分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拟调减原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下"MRX-4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糖尿病足感染适应症"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13,917.66万元，并将其用于"创新药研发项目"中新增加的子项目"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中国Ⅲ期临床试验"。"创新药研发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变。

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实施公司在中国开展的MRX-4/康替唑胺针对耐药革兰氏阳性菌感染的III期临床试验（以下简称"304临床试验项目"）、MRX-5临床试验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304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2,215.82万元，MRX-5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3,97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投入金额14,538.06万元。公司变更募投项目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适用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444号）。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盟科药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盟科药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8月2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25.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557.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4,646.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1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是	90,901.00	76,362.94	76,362.94	7,798.90	71,858.96	-4,503.98	94.10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渠道升级及学术推广项目	运营管理	否	14,086.74	4,071.79	4,071.79	-	4,071.79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是	20,000.00	15,538.06	15,538.06	3,626.95	4,626.95	-10,911.11	29.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4,987.74	95,972.79	95,972.79	11,425.85	80,557.70	-15,415.0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5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创新药研发项目"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实施304临床试验项目、MRX-5临床试验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304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2,215.82万元，MRX-5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3,97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投入金额14,538.06万元。上述募投项目变更使得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金额增加，故导致2025年末该项目投入进度较低。2026年3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创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董事会已对"创新药研发项目"可行性进行重新论证，认为该项目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进行置换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8月2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创新药研发项目	创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76,362.94	76,362.94	7,798.90	71,858.96	94.10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年10月14日	2025年11月7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15,538.06	15,538.06	3,626.95	4,626.95	29.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年10月14日	2025年11月7日
合计					91,901.00	91,901.00	11,425.85	76,485.91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为了加快公司核心产品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上市速度，提升公司商业价值，公司于2024年1月在原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中对子项目进行调整：新增加子项目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中国III期临床试验，金额为13,917.66万元；对应调减原子项目"MRX-4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糖尿病足感染适应症"13,917.66万元。调整后公司创新药研发项目总募投金额不变。公司已完成了MRX-8的中国I期试验及美国I期试验，相关数据均达到了公司预期，体现了该药物未来较大的开发潜力。公司未来拟重点通过对外合作方式开展MRX-8的后续研发，计划开发针剂及吸入剂型，更好发挥该药物在革兰阴性菌感染领域内的治疗潜力及未来商业化价值。同时，公司已完成MRX-4中国桥接实验项目的新药上市申请（NDA）申报工作，并取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的受理。该项目已达到原计划预定目标，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加快该药物国内上市进程，补充公司现有产品的针剂剂型产品，尽早实现该产品商业价值。此外，MRX-15肾病适应症项目为早期研发项目，公司研发重点仍集中于临床阶段项目，该项目为临床前项目，整体投入优先度较低。结合上述项目情况及公司未来研发管线规划，公司于2025年11月拟将上述项目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实施304临床试验项目、MRX-5临床试验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304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2,215.82万元，MRX-5临床试验项目计划投入金额3,97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投入金额14,538.06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2026-013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石大胜华 股票代码：603026）于2026年3月26日、3月27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6.35亿元，同比增长11.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20.18万元，同比减少652.16%。2025年前三季度较上年同期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受下游需求偏弱、产能增加、价格下降等因素所致。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6日、3月27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6.35亿元，同比增长11.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20.18万元，同比减少652.16%。2025年前三季度较上年同期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受下游需求偏弱、产能增加、价格下降等因素所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核实，"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6日、3月27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股价短期涨幅显著高于市场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6.35亿元，同比增长11.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20.18万元，同比减少652.16%。2025年前三季度较上年同期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受下游需求偏弱、产能增加、价格下降等因素所致。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广西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19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广投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正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能源集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了《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3,712,988,055.57元，同比下降5.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0,957,975.87元，同比下降434.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2,162,466.37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了《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3,712,988,055.57元，同比下降5.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0,957,975.87元，同比下降434.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2,162,466.37元。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广投正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西能源集团书面发函询问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的情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3月26日、3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